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黃思涵  
電話：(02)2430-1505 分機309  
電子信箱：heididhc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終參字第111023319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11124P010285\_1110233197\_111D2035149-01.pdf、  
11124P010285\_1110233197\_111D2035150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「111學年度東區  
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轉知所屬踴躍  
參加，並同意核予參加教師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111年7月15日北市同中教字第  
11160079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教師充分瞭解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美術科課綱素養導  
向之精神與內容，特舉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，詳細研習內  
容如附件。
- 三、請各校薦派美術教師參加並准允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，日  
期、地點、報到時間如下：
  - (一)研習日期：111年08月03日(星期三)08:00-19:50。
  - (二)研習地點：臺東美術館大文創教室、大武漁港、大武海  
濱公園、大鳥休憩區、太麻里鄉大溪國小。
  - (三)報到時間/地點：111年08月03日(星期三)上午8:00-8:  
10/臺東美術館大文創教室。



- (四)參加對象：東區各縣市(宜蘭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)高中職美術科教師(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(高職)美術科教師)，請各校至少指派1名美術教師參加並准予公(差)假課務排代，全國其他分區學校請視情況自由報名參加。若報名人數超出預期，以東區高中職學校教師及其他縣市高中教師優先核定錄取。
- (五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1年7月20日(星期三)止，人數限制為20人，額滿為止，敬請提早報名。
- (六)報名方式：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相關資訊請詳閱計畫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，研習活動代碼：【3486923】。
- (七)全程參與者，由美術學科中心核發教師研習時數9小時。
- (八)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蘇于娜小姐，電話(02)2501-9802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